

证券代码：873691

证券简称：绿晶生物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 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691	绿晶生物	2026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安理（杭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6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7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完成《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张之涤受董事会委托提交《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徐荣华、王竟成、朱琦慧、蒋晗对 2025 年度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履职情况作《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四：《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议案五：《关于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2025 年度审计报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六：《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财务总监姚国萍作《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七：《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管理层的初步测算，结合 2026 年度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初步确定 2025 年度生产经营指标，并据此编制了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 75,007,249.6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2025 年度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41,956,304.66 元。

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如下：公司拟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61,932,3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 元(含税)。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并就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认定，在此基础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详见《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十：《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具备证券、期货相

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公众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容诚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投资占比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品质风味原料提取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25,082.52	90.92%	25,082.52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503.94	9.08%	2,503.94
合计		27,586.45	100%	27,586.45

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认真分析，认为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可行性。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参加本次会议，应当提交证明其身份的法律文件（即身份证）复印件；

2. 代表自然人股东参加本次会议，需提交该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参加本次会议的授权委托书、证明股东代表身份的法律文件（即身份证）复印件等；

3. 代表非自然人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应当提交证明股东身份的法律文件（即营业执照）盖章复印件、参加本次会议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参会除外）、证明股东代表身份的法律文件（即身份证）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义创路6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丁剑：0571-88627256-820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

《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